

##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 年 1 月 23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百旺信高科技工业园 1 区 3 栋五楼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7
普通股股东人数	1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68,014,885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68,014,88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272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1.6272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伟先生作为会议主持人，会议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出席 5 人，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采用线上会议方式参与本次股东大会；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

3、董事会秘书熊莹莹女士出席了本次会议并履行相关职责；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01	选举熊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897,540	99.8274	是
1.02	选举吴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898,540	99.8289	是
1.03	选举袁自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67,917,740	99.8571	是

####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选举陈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900,540	99.8318	是
2.02	选举范从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67,903,740	99.8365	是

####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3.01	选举卢诗逸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7,900,741	99.8321	是
3.02	选举李雅楠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67,903,741	99.8365	是

### （二） 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 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01	选举熊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00,012	94.7078	/	/	/	/
1.02	选举吴健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01,012	94.7529	/	/	/	/
1.03	选举袁自军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120,212	95.6188	/	/	/	/
2.01	选举陈燕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3,012	94.8431	/	/	/	/
2.02	选举范丛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106,212	94.9875	/	/	/	/

###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均属于普通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2、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1、议案2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霞、李纯青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北京国枫（深圳）律师事务所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以及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24日